中国电建上海院330千伏西沙窝1汇集升压站项目土建及电气安装施工工程采购项目公开谈判公告

（采购项目编号：PC-0212-26J4-FP0021）

根据330千伏西沙窝1汇集升压站项目进展，对330千伏西沙窝1汇集升压站项目土建及电气安装施工工程进行公开谈判采购。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概况

1..1 概况

拟建西沙窝330kV升压站工程系一新建工程，位于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西湖镇，距离瓜州县城约45.0km，站址处有砂石路通向瓜州县城，交通条件较好，站址占地面积约156m×285m，海拔高程在1089.5-1092.5m之间，现为戈壁荒滩。

1.2 建设规模：

新建330千伏西沙窝1汇集升压站，终期5×360MVA主变，本期新上#1、#2主变，变电容量2×360MVA，主变电压等级330/110/35kV；预留远期#3、#4主变位置，变电容量2×360MVA，主变电压等级暂定330/110/35kV；预留远期#5主变位置，按储能考虑，主变电压等级330/35/10kV。土建部分配套建设升压站附属设施，具体工程量详见土建章节部分。

本期#1、#2主变规范如下：

容量：360MVA

终期出线3回，本期出线2回，至750kV西湖变1回,至330kV西沙窝2汇集站1回，导线型号均为JL/G1A-4×300；预留1回。

110kV出线：终期110kV侧出线12回，本期3回，备用9回。其中#1、#2主变110kV侧终期出线6回，本期3回，均为110kV升压站，备用3回。#3、#4主变110kV侧终期出线6回。

35kV出线：远期#5主变35kV侧出线回路数待定。

无功补偿：终期每台主变35kV侧安装2组SVG无功补偿装置，预留2组滤波支路。本期新上360MVA主变下安装2组SVG无功补偿装置，单组容量暂按±36MVar。

远期#5主变预留2台50MVar的分布式调相机的接入条件及建设用地。

中性点接地：本次新上主变高压侧中性点经小电抗接地，阻值暂定5Ω,预留隔直装置安

装条件。

35kV 站外电源建设规模：

新建 35kV 站外电源线路，建设长度约 8km（以实际为准），站外电源从公网 35kV 线路 T 接。

本次采购范围为 330 千伏西沙窝 1 汇集升压站项目土建及电气安装施工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 地质条件

（1）拟建站址区各种构造体系的行迹不明显，未发现对工程有较大影响的全新活动断裂，处于相对稳定的地块上，区域稳定性较好，适宜建站。

（2）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拟选站址Ⅱ类场地条件下的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相应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5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

（3）拟建场地地层为砾砂现为戈壁荒滩，由于场地下伏地为粉质粘土层，该层透水性较差，因此在深度 10.0m 左右位置处存在上层滞水。

（4）据《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50011-2010）及场地区内地层岩性等条件判定：场地土类型为中硬土，建筑场地类别按 II 类场地考虑，如站址采取半挖半填，挖方区属抗震有利地段，填方区属抗震不利地段。

（5）工程场地 0-4.0m 范围内地基土对混凝土结构具有强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有强腐蚀性，对钢结构具有微腐蚀性。4.0m 以下基土对混凝土结构具有弱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有弱腐蚀性，对钢结构具有微腐蚀性。

（6）根据现场勘察，1）砾砂①1 层（厚度约 1.5m）为盐渍土，蜂窝状芒硝土层主要分布深度为 0.3-0.5m，天然重度小，承载力极低，该层盐渍土易产生溶陷，因此砾砂①1 层不能作为地基持力层。砾砂①2 层（厚度约 2.0m）为盐渍土，颗粒间隙含有雪花状或纤维状硫酸盐类结晶，地基土呈不均匀性，不能直接作为建构筑物持力层。14 砾砂①3 层（厚度约 6.5m）厚度大，分布连续，可做建构筑物的天然持力层，但该层上部有 0.5m 粉质粘土薄层，以该层作为持力层时需考虑粉质粘土薄层影响。粉质粘土②层，厚度大，分布连续，不具有溶陷和盐胀性，无软弱夹层，地基条件较好，可做建构筑物的天然持力层。

（7）建议主要建构筑物基础持力层埋置在地表 3.5m 以下。若基础埋深在 3.3m 以上，需要对基础底部盐渍土进行换填至 3.5m 以下。场地 0.3-0.5m 深度范围内土层含有蜂窝状芒硝层，该芒硝土层天然重度小，承载力极低，在建设和后期运维过程中极易出现塌陷，因此

建议对场地 0-0.5m 深度范围内土层采取合理措施进行处理。采用换填措施，建议采取碎石掺杂粘性土分层碾压夯实作为回填地基土。基坑底部严禁采用灰土垫层。须按相关要求做好场地的防水、排水、隔水措施，防止雨水、生活用水、施工用水渗入基础主要受力层。

（8）站址场地地基土主要以砾砂和粉质粘土为主，工程区干旱少雨，地基土含水量少，因此建议地基土冻胀等级为 I 级，地基土冻胀类型为不冻胀。

（9）因场地内上部地层①1 砾砂、①2 砾砂，属于盐渍土，应按《盐渍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GB/T50942-2014）中相关要求做好场地内的防排水措施。

（10）本地区气象站观测最大冻土深度为 108cm，工程区标准季节性冻土深度为 120cm。

3. 区域自然环境概况

西沙窝 330kV 输变电工程一新建工程，场地海拔在 1175m 之间，站址 1 公里范围内均未见广播电台、电视台、导航台、微波站、雷达站、短波无线电测向台、短波无线电收信台（发射台）等敏感目标。站址周围 1 公里内均无文物古迹、军事设施、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区等需保护对象。

4. 施工场所

本工程项目不提供管理办公以及施工加工场地，需施工单位自行解决建设施工管理区域，建设标准和规格满足业主相关管理文件的要求，生活办公用电、用水施工单位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5. 施工用水

需投标人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6. 施工用电

需投标人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二、工程内容

本次工程招标内容为330千伏西沙窝1汇集升压站项目土建及电气安装施工工程直至满足建设单位运维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升压站土建工程及电气安装、试验调试等工程施工，配合完成本项目整体的并网验收及质量监督备案、验收等工作，以及配合本期合同范围内所有新能源企业接入并网】

1、升压站设计图纸范围内建筑工程的施工，包括室内外设备基础、建构筑物、建筑装饰装修、场内道路工程、大门及围墙工程、消防工程、室内外排水工程、站内排水工程及站内场地平整硬化等。升压站消防设备，水处理设备选用国内知名品牌，全部装修材料的采购选用国内知名品牌，并经甲方同意，综合楼的装饰装修方案需建设单位审批后执行。消防工程施工需通过消防验收。

2、升压站图纸范围内电气安装工程，包括本合同清单内的电线电缆材料供应及敷设、母线连接、设备之间电气连接、主变至开关柜电气连接、综自设备、二次电缆连接工程及中控楼开关站电气安装工程等。甲供设备/材料均为车板交货。

3、分系统调试及全系统联调、各项实验，包括各种设备试验、主变特殊试验、表计校验、接地电阻、气体试验等供电公司要求范围内的所有试验工作，并出具满足电力公司验收要求的试验报告。

4、配合本期合同范围内所有新能源企业接入并网，在所有配套新能源企业全部容量投入的情况下成功并网，并且所有设备带电运行 240 小时按照发包人相关规定进行。本项目在全部容量投入的情况下所有设备带电运行 240 小时无异常和故障（本工程涉及安装、调试部分设备），发生异常或故障，运行时间重新计算。

5、所涉及的以上项目的乙供材料采购、土方开挖、回填及合同范围内的临建、临电、临水自行解决，项目完工后撤场、场地平整恢复等工作；除工程量清单注明甲供设备、材料外，其余均乙供，乙供材料采购包含不限于：承包范围内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二次倒运、承包范围内工程试验（含甲供材料复检）、施工安装与保管。根据总承包的要求，负责升压站供水设施建设、项目移交生产前的运行维护，负责工地施工期间及项目部的生产、生活用水并考虑外运买水，通过运输水箱运至施工地，并承担建设期间所发生的使用费用。

6、按国家规定购买相关的保险（含施工期间向当地政府缴纳的农民工保证金及劳保统筹费用和风电场试运行至竣工验收移交期间的保险等）。

7、完成由施工自身责任造成的任何缺陷的修补，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的消缺。

8、根据业主和承包人的需求，经三方协商确认可修改或增删工程设计内容的执行。以及按设计图纸要求所列全部工程和在施工图中未明确的或不确定的，但属于本项目建设达到正常商业运营目的的其他建安常规附属项目。

9、分包人负责现场承包范围内的设备、材料（含甲供）的仓储及安全管理。负责分包人施工人员的安全考勤及管理。

10、承包人负责办理质量监督验收、并网验收相关工作，分包人有主动协助承包人完成质量监督验收、并网验收相关工作的义务；分包人应完成本项目相应工程资料报审，配合生产移交、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移交等。

11、分包人承诺，严格遵守业主、监理、总包现场发出的各项管理制度，承包人对本项目如有创建“智慧工地”的要求，承包商有义务配合相关工作并严格执行。

12、图纸范围内的征地补偿完成后，分包人施工作业范围不得超出已完成建设用地、临时用地的证租范围，如超出征租范围导致纠纷、赔偿及罚款，分包人自行解决。

本工程属于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文件中如有漏列的项目、构件、设备、材料、施工项目以及协调事项，这些漏项是为实现本合同内的建设任务的顺利移交、项目建设、生产、功能、安全、稳定运行、服务等所必需的，均属于本合同范围；清单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以承包人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按实计量结算，结算总价按确认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计算，工程量增减不调整单价，当实际施工项目特征与工程量清单描述不一致，且非分包原因造成时，按工程变更估价原则确定综合单价。（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四、工程地点与工期

工程地点：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

工期要求：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开工，

竣工时间：本分包工程计划完成全部合同内工程日期：2028 年 12 月 31 日（并根据 750 千伏西湖变正式投运时间进行调整）。

关键进度节点	工期目标
分包人员进场不晚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
站区围墙及场平完成不晚于	2026 年 12 月 30 日
站内生活区域（含主控通信楼、水泵房及危废暂存间）土建工程全部完成不晚于	2027 年 06 月 30 日
户外主要设备基础(主变、SVG、HGIS)及架构完成具备移交安装条件不晚于	2027 年 10 月 30 日

土建工程全部完成具备移交电气设备安装条件不晚于	2028 年 4 月 30 日
电气安装工程开工不晚于	2027 年 11 月 01 日
电气安装及调试工程全部完成不晚于	2028 年 9 月 30 日
升压站倒送电成功不晚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本工程管理人员进场日期不晚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

上述时间节点每晚一天按合同额 0.01%进行处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90】天

缺陷责任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2】年。

五、技术规范和要求

1.总则

1.1 技术规范的适用

本标工程技术规范采用中国国家、原电力工业部、国家电网公司等颁布并有效的标准、规范、规程、规定及其它相关的设计文件要求。

1.2 质量标准的适用

国家及部（委）颁布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各种有效版本的技术规范、规程、设计院和制造厂技术文件上的质量标准和要求适用于本标工程。

本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评定，如存在适用的行业标准，则按照行业标准执行，

如不存在适用的行业标准，则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1.3 当本技术文件要求（含设计图纸）与所引用的标准和规程规范的规定有矛盾时，应以本技术文件要求（含设计图纸）或监理人指示为准。

质量要求为:

工程质量应达到《电力建设施工质量验收及评定规程》（DL/T5210）规定的合格标准。

（1）质量管理体系完善、管理责任明确，工程建设常见质量通病控制得力，工艺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2）建筑分项、分部工程合格率 100%；建筑工程单位工程合格率 100%；

（3）安装分项、分部工程合格率 100%；安装工程单位工程合格率 100%；

（4）新建 330kV 升压站返送电一次性成功；整套启动并网一次性成功。

（5）设备性能考核指标全部满足技术规范书要求。

（6）不发生一般质量事故。

（7）工程无永久性质量缺陷。：

2.技术要求

2.1 要求适用于本工程项目升压站设计及其他相关图纸配套使用。

2.2 施工范围交接口及施工协调

接口原则是根据施工图的设计界定，接口部位的连接由后完成者实施，现场各单位要服从监理工程师和项目法人的统一安排、协调。

2.3 水泥、钢材品质

水泥必须是采用旋窑工艺生产的大厂供应，钢材必须采用国家大型钢铁企业的线材或型材产品。

2.4 施工机械设备的要求

2.4.1 中标人应在本标工程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依据响应文件中编列的施工机械设备配置计划，提交一份为完成本合同各项工作所需要的施工设备详细清单，报送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在收到设备清单后的 7 天内批复承包人。

2.4.2 报送的施工设备清单的内容应包括：

1）、设备的生产厂家、品名、型号、规格、主要性能、数量和预计进厂时间；

2）、新购置主要设备订货协议的复印件；

3）、旧施工设备的购置时间、残值、运行和检修记录以及维修保养证书等；

4）、租赁设备的购置时间、租赁期限、租赁价格、运行检修记录以及维修保养证书等。

2.4.3 配置的旧施工设备，应由监理人进行检查，并经试运行，确认其符合技术要求后方可使用。监理人有权向承包人索取必要的设备订货及租赁设备资料和有关图纸。

2.4.4 不论承包人采用何种方式取得的施工设备，都应对施工设备运输和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失和损坏负全部责任，监理人一旦发现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影响工程进度和质量时并给出更换要求时，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

2.4.5 施工设备的保险由承包人办理并承担保险费用，保险单副本应提交监理人。

2.5 由于现场施工环境较差，不宜设置大型搅拌站，要求施工单位考虑采用商品混凝土。

3.竣工资料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及时提供 4 份竣工资料。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应明确竣工资料的提交时间及相应的保证措施和处罚措施，并经发包人同意。

4.临时设施要求

4.1 总则

临时工程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其缺陷修复过程中所需的各项临时公用设施，如供水、供电、通讯、防火、医疗、急救等的提供、安装、维护与服务，维持交通和施工运输的临时道路的修建和养护；承包人驻地的办公、生活、生产房屋场地的建设以及在施工中对土石方、构造物、构件等的支撑，临时排水或其他临时设施等，及本工程必须的其他临时性设施，合同结束后，对所有修建的临时工程，承包人均应自费拆除运走，恢复修建前的原有状态并使项目业主和监理满意，除非工程竣工前另有协议或项目业主和监理另有指示。

上述临时工程发生的费用均认为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承包人自行考虑。

4.2 承包人的驻地建设

4.2.1 承包人必须在临时办公处所配备电话、传真、打印、复印、电脑等必备办公条件。

4.2.2 上述各项费用，在全施工期间内直至竣工验收签字完毕，完全由中标人承担。是否将该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响应人自行考虑，但无论是否考虑该项费用，均视为响应人在报价中已经包含了该项费用。

4.2.3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指定的位置建设、管理和维护所需的全部办公室、宿舍、食堂、车间、试验室、库房和储料场等房屋及场地设施。

上述工程发生的费用均认为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承包人负担。

4.3 临时工程的拆除

工程竣工后，承包商必须拆除所有供施工用机具设备、临时建筑物、服务设施，清除建筑材料和垃圾，直至业主和监理满意为止。

如某些公用设施由于施工或其它原因被损坏，承包人必须进行维修，直至业主和监理满意为止。

六、响应人资格

1、法人资格：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

2、财务能力：经营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连续两年以上盈利，有响应人基本账户所在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和可用于本项目的流动资金证明（不低于 100 万元）；

3、诚信履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工程质量无不良记录，工期无迟延记录；近 3 年内在合同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未因不诚信履约被列入黑名单，且在处罚期内；

4、限制条件：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和被控股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单位，不得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均作废标处理。

5、资质要求：分包商资质需同时满足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承装、承试、承修许可证二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内。采用资格后审形式。

6、业绩要求：近 3 年至少一项 330 千伏及以上规模的汇集站（或升压站或变电站）或合同含≥330 千伏及以上规模的汇集站（或升压站或变电站）相关内容。（需提供合同签字页复印件）。

7、其他：

（1）考虑到本项目工期、合同签订的特殊性，由于本项目工期要求，响应人需组织足够的人、材、机，保证本项目完成既定工期节点，并且响应人自行统筹调配本工程全部人、材、机资源，适配本项目长周期、阶段性施工特点；报价包含人员窝工、机械停滞、多次进退场等所有相关费用。除发包人书面重大变更外，响应人不得以工作面间歇、等待施工等任何理由，提出窝工、进退场增加费用及索赔。工作面具备条件时，承包人须立即组织进场施工，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应包含施工组织措施、人材机动态保障措施、赶工措施等一系列措施，并在报价中充分考虑由于垫资、赶工可能增加的费用等。

（2）采购人视响应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已充分考虑冬季施工产生的施工降效等费用。

（3）本项目规模为 330 千伏汇集升压站工程。本次招标清单也为 330 千伏汇集升压站招标工程量内容

（4）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响应人接受工程款按以下形象节点支付：

A.生活区土建施工完成，支付至该部分价款的 85%；

B.户外主要设备基础及架构施工完成，具备移交安装条件，支付至该部分价款的 85%；

C.生产区土建全部完工且一次性材料到场，支付至该部分价款的 85%；

D. 户外主要设备安装完成且二次材料进场，支付至该部分价款的 85%；

E.安装工程全部完成，支付至该部分价款的 85%；

F.累计支付总额达到合同总价 85%时暂停支付；项目并网后支付合同总价 5%；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 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按约定支付。

8、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报价。

9、投标保证金：无。

10、共管账户：无。

七、谈判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响应人，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响应人注册。完成注册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8 日 0:00(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响应标段，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招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招标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3、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八、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与谈判时间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各响应人须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开标通过采购平台远程在线开启。

（3）开标结束后，响应人须向采购人递交可编辑版电子响应文件，要求可编辑版电子响应文件与采购平台电子响应文件一致。(可编辑版电子响应文件与采购平台电子版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采购平台电子版响应文件为准)，可编辑版电子响应文件发送邮件地址：zbzx@sepd.com.cn 。

2、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3、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可访问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服务中心，切换至“新版平台”联系在线业务顾问。

4、谈判时间(预计)：另行通知，与每一位响应人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谈判地点：线上谈判。

九、现场探勘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响应人自行确定是否需要进行现场踏勘，踏勘现场的事件及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响应人现场查勘前须与采购人联系，现场踏勘联系人：马如海(电话：18121295837)。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十、其他

1、中标人数量：1。

2、本次采购的中标人须在中标结果公示后 5 日内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提出供应商注册认证申请，并在合同签约前完成认证供应商审核流程。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s://bid.powerchina.cn)发布。

十二、纪检监督电话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电话：021-64673457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佳怡
联系电话：181-1759-0060
邮箱地址：zbzx@sepd.com.cn
项目现场联系人：马如海，联系电话：18121295837

上市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4 日